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平南县城东湖区东湖片区环卫保洁服务采购（重）

项目编号：GGZC2020-G3-60013-GXJZ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PNZC2020-G3-00013-001

采购单位：平南县城东湖区环境卫生管理站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2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21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33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3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0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平南县城东湖区东湖片区环卫保洁服务采购(重)(GGZC2020-G3-60013-GXJZ) 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建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平南县城东湖区环境卫生管理站的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平南县城东湖区东湖片区环卫保洁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将本次公开招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平南县城东湖区东湖片区环卫保洁服务采购（重）

二、**采购项目编号：**GGZC2020-G3-60013-GXJZ

三、**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平南县城东湖区东湖片区环卫保洁服务采购一项，服务期3年。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四、**采购政府采购预算控制金额（人民币）：**贰仟陆佰叁拾肆万元整（¥26340000.00）。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4、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5、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等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具有独立法人；
- 2、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服务的供应商；
-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本项目不接受未成功报名的供应商投标；
- 5、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截止之日止前三年之内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 1、报名方式：网上报名（注：供应商如第一次报名，报名前需在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ggjy.gxgg.gov.cn:9005/>）的“投标单位登陆”-“平南县平台”链接登陆到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成单位信息注册）。
- 2、报名时间：2020年2月17日至2020年2月21日止。
- 3、获取采购文件的方式：潜在供应商报名成功后打印报名回执，在通过登陆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站（<http://ggggjy.gxgg.gov.cn:9005/>）的“投标单位登陆”-“平南县平台”链接登陆到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操作，免费下载采购文件。

八、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人民币壹拾万元整（¥100000.00）。

投标人应于2020年3月9日15时30分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帐、汇票等非现金形式（必须从投标人银行基本账户转出，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交至以下账户。

帐户名称：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开户银行：平南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账 号：20352013957000674

（备注：请在备注栏注明“GGZC2020-G3-60013-GXJZ 投标保证金”；请投标人在开标会上将退保材料一份（保证金转账底单复印件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提交到广西建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由广西建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交到交易中心统一办理退保手续。

非中标人：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由采购代理机构以项目名称统一收集退保材料并提交到交易中心办理退保手续，交易中心收到退保材料后3个工作日内办理退保手续；中标人：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采购项目合同后，由采购代理机构收集退保材料并提交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中心收到退保材料后3个工作日内办理退保手续。

九、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人应于2020年3月9日15时30分止，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到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县交通运输局）交易厅，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2020年3月9日15时30分，在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县交通运输局）开标厅开标。

十一、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j.gxgg.gov.cn/>（贵港市政府采购网）、<http://ggggjy.gxgg.gov.cn:9005/>（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十二、联系事项：

1. 采购人名称：平南县城东片区环境卫生管理站

地址：平南县城东片区鲤鱼山公园旁

联系人及电话：小韦，0775-7822526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西建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西贵港市港北区金港大道844号万港城6幢14层1402号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廖工，0775-4598668；

3. 监督部门：平南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电话：0775-7820666

广西建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2月17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

为了提升平南城区环卫品位，改善市民居住环境，努力打造整洁、有序、文明、卫生环境，全面提升我县城市管理水平和城市形象，根据《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和《环卫劳动定额作业标准》等法规，借助专业公司环卫保洁运营经验和南迎宾大道、工业园、高铁站站前广场等成功案例经验，结合县城区实际情况，经我局班子研究，拟对城区东湖片区环卫保洁服务工作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模式，进行市场化招标承包，具体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及工作目标

以平南县委、县政府要全力打造城市提升主动仗，以全面提升我县城市管理水平和城市形象为工作方向，以实现“城市大变化，大提升”为目标，以领导放心，群众满意为根本出发点，按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城市发展要求，借鉴先进城市环卫管理模式，提高我县城区环卫事业的管理和服务水平。

二、环卫服务范围及内容

（一）工作范围

范围为：城湖路（风柜口至消防大队）以东、朝阳路（风柜口至党校路口）以北片区，包括平南大桥、工业园部分道路。

序号	街道名称	机动车道m ²	非机动车道m ²	人行道m ²	保洁面积m ²	街道等级	备注
1	三环路湖边至工会大道	700×9	700×6×2		14700	二	
2	电力新村横街	400×6.5			2600	三	含三条小街
3	小历村牌坊至工业大道	215×8.5			1827.5	三	
4	罗合加油站至工业大道	350×27 300 ×20			15450	一	
5	博物馆至大敬塘	350×5.3			1855	三	
6	大敬塘小区街道	(180+105) × 6.5 110×7× 6条小街			6472.5	三	图书馆至阳光小区及入小区主街、6条小横街
7	新医院周边横街	270×8=2160 430×10米	270×(4+4)		8620	三	龚州大道至阳光小区、三环路至阳光小区未硬化

8	镇三中门口横街	300×7			2100	三	
9	东湖小区横街	2600×10			26000	二	东湖小区所有横街、小街
10	城东汽车站周边横街	320×15 500×8			8800	二	车站边仙湖街至雅塘街、车站后背三条横街
11	交运局至新法院	600×16	600×(4×2)	600× (6.5+4.5)	2100	一级	东湖区（县总工会边）
12	盛世名城右一街	246×13			3198	三级	
13	交警大队至正达捷运	251×14			3514	三级	
14	盛世名城物流街	167×24			4080	三级	
15	安泰阳光小区道路	162×17			2754	三级	
16	安泰阳光小区一街	110×17			1870	三级	
17	安泰阳光小区二街	110×17			1870	三级	
18	安泰阳光小区三街	110×17			1870	三级	
19	安泰阳光小区四街	110×17			1870	三级	
20	安泰阳光小区五街	110×17			1870	三级	
21	朝东一街农机厂横街	290×5 265 ×6.5			3172.5	二级	农机厂边 (曼哈顿公馆边)
22	联通入水母塘横街 (小区)	260×5 370 ×6			3520	三级	
23	国大对面横街	290×8.5 580×5			5365	三级	国大门对面（三仙湖街） 国大门对面三条横街

24	凯旋花园	250×16		250×3	4750	二级	
25	皇宫商业广场	30×50			2500	二级	
26	凤凰城小区	350×12 120× 17×7			18480	三级	
27	瑞雁大道	214×32			6848	二级	加油站至生态园 东门
28	生态园东门进园大 道	280×10×2		280×3×2	7280	一级	生态园东门进园 大道未服务
29	三环路	785×12		785×20	25120	三级	生态园东门路口 至生态园北门
30	龚州大道	140×10			1400	二级	大敬塘至生态园 山脚
31	水母塘	450×14			6300	二级	医保中心至红十 字会路口
32	工业园南一路	680×16		680×4×2	16320	二	血站门前道路
33	工业园进园大道	492×13×2		480×2.5 ×2	15192	二	检测站至水槽
34	工业园西一路	1270×22		146×6.5 1270×6.5	37144	二	水槽旁边
35	工业园第三支线	800×9			7200	二	检测站旁边
36	工业园北二路	935×16		935×3.5 ×2	21505	二	海华木业背面
37	平南大桥	940×9		940×1.5 ×2	11280	一	
38	君威酒店至地王国 际大夏	600×16	600×(4.5+8)		17100	一级	
39	国大周边横街	300×8+260×8 160×6			5440	三级	雅塘街至大桥边 及环卫路至瑞雁 供电所中间横街
40	东湖建材.市场街	600×16	600×6×2		16800	二级	

41	东湖建材城	345×9		345×5.6 345×3.4	6210	二级	瑞雁大道至东湖一街
42	鲤鱼山花园			130×90	11700	三级	
43	农械厂道路	312.7×7.2		312.7× 2.5×2	3814	三级	
44	水果街	150×20×6 条 300×16			22800	三级	
45	瑞雁广场至朝阳路	200×13 600 ×15			11600	二级	供电所
46	瑞雁广场至朝阳路	600×16			9600	二级	水果街
47	东湖一街	600×15.5		600×7.5 ×2	18300	二级	
48	东湖二街	610×15		610×5.7 610×5.3	15860	三级	
49	农机二厂道路	400×10			4000	二级	红十字会至办证大厅
50	大敬塘道路	700×18			12600	二级	财政局至龚州大道
51	朝东一街	460×13		460×4.5 ×2	10120	一级	
52	朝东二街	465×12		465×4.5 ×2	9765	二级	
53	朝东三街	490×10		490×5.5 ×2	10290	二级	
54	仙芦街	510×10		510×5.5 ×2	10710	二级	
55	朝东一街至朝东二街横街	110×12× 2(条)		110×4×2 ×2(条)	4400	三级	
56	朝东二街至朝东三街横街	260×12 120 ×12(2条)		260×4×2 120×4×2 (条)	7120	三级	

57	朝东三街至仙芦街 横街	150×10		150×5×2	3000	三级	
58	仙芦街至城东车站	310×16			4960	三级	
59	雅塘街	212×12		212×4.5 ×2	4452	二级	城东车站至供电 所
60	雅塘街	550×15		550×6×2	14850	一级	人社局至城东车 站
61	安泰阳光大道	516×21			10710		展丽汽修至光明 宾馆
62	朝阳路	4024×30		4024× 12.2	169812.8	一级	风柜口至党校路 口
63	城湖路	845×5		845×4	7605	一级	风柜口至消防大 队
64	二环路	1280×12×2		1280×7× 2	48640	一级	燕子岭路口至瑞 雁广场
65	瑞雁大道	700×15	700×2×2		13300	一级	大桥头至瑞雁广 场
66	瑞雁大道	1113×12×2	1113×3.5×2	1113×6.5 ×2	48972	一级	瑞雁广场至加油 站
67	龚州大道	1950×12×2	1950×4.5×2	1950×7.5 ×2	91650	一级	大敬塘至法院
68	工业大道	1025×11.5×2	612×4×2	1025×17 1025×5	51021	二级	瑞雁广场至交运 局
69	小历街	1000×14.7		1000×5.7 1000×5.2	25600	二级	东安酒家至罗合 加油站
	合计				1009599.3		

（二）工作内容

- 1、东湖片区所有主次干道、小街、小巷、已建成道路、新增道路等共计约 90 万平方米的清扫、清洗、保洁。
- 2、平南大桥、工业园部分新增道路等共计约 10 万平方米的清扫、清洗、保洁。
- 3、范围内闲置荒地、空地、路口、市场周边、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等及其他卫生死角的清理。
- 4、范围内各单位团体、住户、门店、饮食店、酒楼、娱乐场所、招待所、商场、摊点的生活垃圾上门收集。
- 5、范围内果皮箱、垃圾桶清扫、清洗、维护管养。
- 6、范围内公厕清洗、消毒、维护管养。
- 7、范围内环境卫生的管理，及各种环境卫生应急问题的处理。
- 8、⑥范围内的公共设施上“牛皮癣”广告（指乱张贴、乱涂乱挂、乱刻画等）的清理，包括：
 - a. 电信、移动、联通、供电、广电及高杆广告柱等。
 - b. 区域范围内道路交通设施、设备。
 - c. 区域范围内照明设施、设备。
 - d. 区域范围内环境卫生设施、设备。
 - e. 区域范围内道路设施。
 - f. 政府设置在区域范围内道路的各类箱柜。
 - g. 区域范围内街道区临街面墙体。
 - h. 区域范围内所有的大街小巷、住宅区的建筑物、构筑物上的“牛皮癣”广告。

承包期内如有新增团体、单位、住户、商铺、果皮箱、垃圾桶（箱）、公厕、市政道路等，一并纳入工作内容，不追加承包费。

三、拟要求承包方投入机械作业设备表

序号	车辆类型	数量（辆）	备注
1	护栏清洗车	1	
1	冲洗车	2	
3	扫地车	2	
4	垃圾车	2	
5	电动三轮垃圾车	120	
6	合计	127	

注：发标方将本片区现有环卫车辆提供中标方使用，包括护栏清洗车 1 辆（桂 R70277），清洗车 2 辆（桂 R70786、07 号车金银湖牌），清扫车 2 辆（08 号车福龙马牌、桂 R89810），车厢可卸式垃圾车 2 辆（桂 REN628）、垃圾车 1 辆（10 号延龙牌微型车）。根据《平南县城东湖区环境卫生管理站拟了解所涉及的环卫作业车月租金资产评估报告书》（桂中天银资评字（2019）1185 号），以上环卫车辆折算年租金共 166308 元，直接在本标段

总服务费预算扣减后得出招标上限价再进行招投标。

四、拟要求承包方投入作业人员

名称	数量（人）	备注
管理员	15	
司机	8	
垃圾收集	36	
道路清扫保洁	110	
果皮箱、公厕管理	4	专人管理
合计	173	

五、经费测算

（一）人员工资福利费用测算（666.9083 万元）

项目	人员数量 (人)	工资标准	月费用（元）	年费用(元)	备注
垃圾收集	36	2800	100800	1209600	注：工资标准均为普通环卫工人基本工资按 2000 元/月，中层管理、司机按 2300 元/月。2019 年五险（含养老、医疗、工伤、生育、失业）缴费为 1151.5 元/人.月，其中个人部分 351.5 元，单位部分 800 元。
清扫保洁	110	2800	308000	3696000	
司机	8	3100	24800	297600	
公厕、果皮箱 维护	4	2800	11200	134400	
管理员	15	3100	46500	558000	
小计	173		491300	5895600	
意外保险费	173	200 元/年·人		34600	

法定节假日 加班费	173	67		150683	每年按 13 日 计算，每日加 班 67 元计算。
环卫工人节、 春节慰问	173	800 元/年·人		138400	春节 500 元， 工人节 300 元
高温补贴（5 个月）	173	100 元/月·人		86500	
工具费	173	35 元/月·人	6055	72660	
卫生津贴	173	105	18165	217980	
劳保用品	173	35 元/月·人	6055	72660	
小计			12110	773483	
合计				6669083	

注：工资标准均为普通环卫工人基本工资按 2000 元/月，中层管理、司机按 2300 元/月。2019 年五险（含养老、医疗、工伤、生育、失业）缴费为 1151.5 元/人.月，其中个人部分 351.5 元，单位部分 800 元。

（二）车辆、设备设施运行费用测算表（110.18 万元）

项目		数量	单价	月费用	年费用	备注
燃料费	护栏清洗车	1	3300	3300	36000	
	扫地车	2	9000	18000	228000	
	冲洗车	2	5500	11000	132000	
	垃圾车	2	3000	6000	72000	
	护栏清洗车	1	1500	1500	18000	
车辆维修费、公 厕维护保养	扫地车	2	4500	9000	108000	
	冲洗车	2	4000	8000	96000	
	垃圾车	2	3000	6000	72000	
	电动三轮车	120	100	12000	144000	充电、维 修、电瓶 更换
	公厕	5	300	1500	18000	
机动车辆年审 保险费		7	7400 元/ 辆·年		51800	
耗材费	扫地车、护栏清扫车扫把	1000 只	7	7000	84000	3 辆
	机油、液压油	7	500	3500	42000	
	合计				1101800	

（三）车辆折旧费测算表（19.2 万元）

单位：万元

车辆类型	数量	车辆单价	合计价	年折旧价	备注
电动三轮车	120	0.8	96	19.2	电动三轮车报废期按5年，每年20%折旧费计算
合计	120		96	19.2	

注：由甲方提供的5辆环卫作业车辆不计算车辆折旧费。

（四）经费测算汇总表

项目	所需费用（万元/年）
1 人员经费预算等费用	666.9083
2 车辆运行、保养维护等费用	110.18
3 车辆折旧费	19.2
4 年承包经费的增值税费（6%）	47.78
5 承包利润（6%）	50.64
6 合计	894.7

（四）以上经费测算约895万元/年。折算每平方约0.74元/月，建议承包期为叁年。根据实际情况从业人员不应低于173人。扣减车辆租金费用16.63万元后得出**878**万元作为招标上限价。

六、实施相关规定

（一）清扫保洁实施面积为100.96万m²。

（二）必须遵守《劳动法》，与作业人员签订合法的劳动合同，按规定购买社会保险。按时发放作业人员工资，不能低于广西区最低工资标准。如因承包方不按时发放员工工资，引起劳资纠纷，不及时平息或停工，发包方有权单方解除承包合同。

（三）严格按照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进行环卫作业，如检查考核保洁质量不达标的，则按考核办法进行扣罚。

（四）承包期间承包方不得将承包权转让他人，一经发现即终止承包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承包方中途终止合同的，不予退回承包履约保证金。

（五）遇到自然灾害、突发事件和重大市容卫生检查活动时，承包方必须服从发包方工作调配，及时处理，确保承包路段达到检查要求，环卫站不再增补人员及经费。

（六）承包方指定专人对道路清扫保洁工作进行管理，并保证其在发包方的指导下开展业务，接受环卫站的监督，定期向环卫站汇报保洁工作情况，积极配合环卫站开展相关活动。

（七）做到经常对保洁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作业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安全生产制度，加强自我保护意识，作业时必须要着工作服、按规定设置交通安全标志，防止发生意外事故；如在承包期间内聘请的所有人员发生交通伤亡、治安、刑事案件和各种不可预见事故等问题所需的生病治疗、住院以及赔偿的费用，由承包方全部承担。

七、作业要求及标准

（一）道路清扫保洁

1. 作业范围

（1）道路两侧从墙根至墙根全方位清扫保洁（绿化带除外），包括人行道、次干道、主干道、护栏底、绿化带过道、公交车站台、树坑、道牙、下水道口、隔离带处等。

（2）道路两侧从墙根至墙根所有生活垃圾（包括大件废弃物）的收集清理。

2. 作业时间

一级道路：大清扫：早 7:00 前完成；全天候保洁。

二级道路：大清扫：早 7:00 前完成；20 小时保洁，遇到特殊时期另行通知。

三级道路：大清扫：早 7:00 前完成；18 小时保洁，遇到特殊时期另行通知。

3. 等级划分

根据国家建设部《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文件要求，并结合平南实际，现将城区已接管的市政道路的等级划分如下：

（1）依据：

一级道路：指商业网点集中路段、主要旅游和进出车站及港口的路段、大型文化娱乐和展览等公共场所所在的路段、人流量大的繁华路段、主要领导机关和外事机构所在地。

二级道路：指城市主次干道及附近路段。

三级道路：指商业网点较少的路段、居民区和单位相间的路段、人流量和车流量一般的路段。

城市道路的等级划分和数量的增减，将随着城市的不断扩大发展和新建城市市政道路的接管现状，并根据建设部颁布的《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要求和上级党委政府及业务主管部门的规定而确定、变化。

4. 质量标准

一级至三级道路路面废弃物控制指标应符合下表规定。

保洁等级	果皮片	纸屑、塑膜	烟蒂个	痰迹处	污水 m ²	其它处
------	-----	-------	-----	-----	-------------------	-----

	/1000 m ²	片/1000 m ²	/1000 m ²	/1000 m ²	/1000 m ²	/1000 m ²
一级	≤4	≤4	≤4	≤4	无	无
二级	≤6	≤6	≤8	≤8	≤0.5	≤2
三级	≤8	≤10	≤10	≤10	≤1.5	≤6

(1) 一级道路保洁质量要求：要求每天 24 小时巡回保洁，机动车道每日机械冲洗 1 次、机械清扫 2 班次，路面应见本色，做到“五无”、“五净”，即无堆积垃圾，无死角垃圾，无垃圾包，无果皮和纸屑，无漂浮物；快慢车道净，人行道净，绿化带缺口净，果皮箱内外及周围净，红绿灯、十字路口交汇处及公交车站台净；洒水降尘降温作业每天不少于 3 次，并且要做到“双 30”即垃圾（包括大件废弃物）停留时间不超过 30 分钟；每平方米灰尘不超过 30 克。

(2) 二级道路保洁质量要求：机动车道每日机械冲洗 1 次、机械清扫 2 班次；要求巡回保洁，路面基本见本色；洒水降尘降温作业每天不少于 3 次。

(3) 三级道路保洁质量要求：要求定时冲洗、降尘、保洁。

5. 作业规范

(1) 作业人员要自觉遵守工作时间规定，按时到岗，按照规定的路段、次数和质量标准完成清扫路面、冲洗清扫保洁等作业任务。

(2) 作业人员要做好接班工作，着装整齐、统一着标志服；不打堆、离岗、窜岗、久坐、闲聊；不捡拾废品，不从事与岗位工作无关的活动；不向绿化带、下水道口扫、倒垃圾，不焚烧落叶、垃圾。

(3) 人工清扫时要做到：起风时顺风扫；人流量大时轻轻扫；树坑缝隙部位用扫帚尖反着扫；灰带严重、破坏性大部位反复扫。

(4) 人员布点要结合地域实际，对非机动车道、学校、车站等重点部位加大布点密度；并按照高峰时间段等，每条路均要安排巡回保洁员，加大保洁频率。

(5) 日常人工保洁一般时间段以人行道为主，兼顾其他道路和垃圾容器周边等部位；快车道保洁应徒步逆行收捡。

(6) 机扫车应严格按照放刷、喷水、调整箱体压力和刷盘转速、清扫的顺序进行操作，避免“干扫”，做到喷雾清扫不扬尘、不漏土。禁止侧刷、吸口不落地空跑。

(7) 冲洗车遇人群密集和路窄门点多时，要降低车速，调节水压，减少水量，尽可能不干扰行人，严禁水渣超越非机动车道。

(8) 按时出车，做足作业时间，完成当班冲洗、清扫任务，按操作规程操作车载设备，遵守交通规则，文明行驶，不开霸王车，作业时车速控制在 5-15km/h, 严禁倒车和逆行作业。

(9) 作业人员要树立节约观念，节约用油用水。在上水和作业过程中不得浪费。洒水车要在规定取水点取水，装完水后水阀要关闭好，确保不漏水。

(10) 机扫车清扫完毕后到指定场所排放污水、垃圾，并保证车内垃圾卸清。

(11) 电动三轮车、冲洗车、扫地车设施完好，车容整洁，车体外无污物、灰垢，标志和宣传标语应保

持清晰、完整，及时做好车辆维护，保持车辆性能良好，停放有序整齐。

（12）为配合交通疏导工作，通常情况下，在 07:00-08:00、12:00-12:30、14:00-15:00、17:30-18:30 等交通高峰时段，强制停止所有的路面机械作业。

（13）路面污染、扬尘状况处于较严重或以上程度的路段，应视为应急任务，立即安排机械、人员进行冲洗、清扫等应急作业，及时消除污染。

（14）文明作业，注意服务态度，使用文明用语。工作中与居民沟通情况时要“请”字当头，并随时征求周围居民群众的意见，及时改进工作，与居民搞好关系，居民满意率达 95%以上。

（二）生活垃圾收集

1. 作业范围

辖区范围内临时垃圾点、协议单位、居民住户、经营门店的垃圾收集清运。

2. 作业时间

上门收集：上午 7:00 至 11:00

晚上 6:30 至 22:00

3. 质量标准

（1）上门收集每日集中收集不少于 2 次（特殊情况根据工作需要增加收集次数），每天 8:00 和 15:00 前分别收完主次干道两旁的生活垃圾包，并做到巡回收集。辖区内垃圾收集做到不少收、不漏收、不拒收，确保做到垃圾日产日清，收集率 100%。

（2）垃圾收集完成后，及时清理场地，做到垃圾收集容器倾倒干净、垃圾收集容器复位和摆放整齐，收集点及周围 3 米内应整洁，无散落、无存留垃圾，做到人走地净。

（3）收集车要盖网运输到指定中转站，严禁沿途撒漏，严禁乱倒卸，做到无撒、漏、挂和乱倒及私卖现象，并做到遵守交通规则，安全行驶。

4. 作业规范

（1）作业人员着装整齐、统一着标志服，自觉遵守工作时间规定，按时到岗，严格按照质量标准完成作业任务。不得利用工作之便私下承运单位、小区垃圾，不得从事与工作岗位无关的活动。

（2）收集车辆要干净整洁。每次作业后都要清洗干净，做到车体外无污物、灰垢，宣传标语和标志干净、完整，定期检查保养，并做到停放有序整齐。

（3）文明作业，不顶撞服务对象，不扰民，注意服务态度，使用文明用语。工作中与居民沟通情况时要“请”字当头，并随时征求周围居民群众的意见，及时改进工作，与居民搞好关系，居民满意率达 95%以上。

（三）果皮箱（垃圾桶）清掏管护

1. 管养范围

果皮箱（垃圾桶）箱体卫生保洁、垃圾清掏及箱体周边地面的打扫。

2. 工作时间

大扫除清扫时间：每天早上 6:30 前完成。

日常作业时间：上午 5:00-13:00，下午 12:00-20:00。

3. 质量标准

（1）果皮箱（垃圾桶）内外垃圾要及时清掏收集，无垃圾外溢，每天清掏不少于 4 次，做到箱内及周边干净整洁，无臭，无散落、无存留垃圾和污水。

（2）果皮箱（垃圾桶）每天至少进行一次清洗，时刻保持箱净、桶净、周边净。外体无痕迹、无粘贴物、无乱涂乱画，保持干净、美观。

4. 作业规范

（1）对城区果皮箱（垃圾桶）进行巡查和维护，保证无残缺破损，完好率 95%以上，发现损坏、缺失的果皮箱必须在一个工作日内向环卫站上报。

（2）发现果皮箱（垃圾桶）倾斜，要及时复位。

（3）作业人员自觉遵守工作时间规定，按时到岗，按照规定完成作业任务。着装整齐、统一着标志服，工具摆放整齐美观，不得从事与工作岗位无关的事。

（四）公厕保洁管护

1. 管养范围

承包区域内公厕内部卫生保洁、周边地面的打扫及公厕设施的管护。

2. 工作时间

每日上午 6:00 至晚上 10:00 前每两个小时保洁一次。

3. 质量标准

（1）公厕内无明显臭味。

（2）公厕内墙面、天花板、门窗和隔离板应无积灰、污迹、蛛网，无乱涂乱画，墙面应光洁。

（3）公厕内地面应光洁，无积水。

（4）蹲位应整洁，大便槽两侧应无粪便污物，槽内无积粪，洁净见底。

（5）保洁工具应放置整齐，洗手器具、镜子、灯具无积灰、污物。

4. 作业规范

1. 对城区公厕进行巡查和维护，保证公厕内部设施完好无损，能正常使用，发现有设施损坏或配件缺失的必须在一个工作日内进行整治。

2. 作业人员自觉遵守工作时间规定，按时到岗，按照规定完成作业任务。着装整齐、统一着标志服，工具摆放整齐美观，不得从事与工作岗位无关的事。

八、服务承包费：每年环卫服务承包费约 878 万元，最终以中标价为准。

九、资金来源：县财政拨款。

十、拟承包期限为叁年。

十一、招标方式

委托招标代理机构面向社会公开招标承包。

十二、投标资质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和履行合同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良好的财务状况；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保洁服务项目业绩和成功案例；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投标人投标时应当提供本企业能够独立承包本项目的相关证明材料和近 3 年内承担保洁服务项目的业绩情况。

十三、发包方与承包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发包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对承包方岗位设置和管理工作具有指导和监督权。
2. 确定承包方拟定的清扫保洁制度。
3. 对承包方的清扫保洁质量进行检查督促、评比打分、考核，根据考核结果核定当月承包经费。发包方对不符合规定的清扫保洁质量提出整改要求或者处罚。
4. 环卫作业用水水费，公厕维护保养、水电费，果皮箱维修、更换费用等由发包方承担。
5. 发包方每月应按时支付承包费。

（二）承包方权利和义务

1. 承包方必须在平南县城东湖区设置经工商注册的项目公司，并在平南县纳税。
2. 在承包责任范围内进行清扫保洁、垃圾收集清运、果皮箱和公厕等环卫基础设施养护和日常护理。
3. 承包方必须遵守和执行国家、自治区及发包方制定的质量检查标准及管理规定，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不准有漏扫、漏收垃圾现象。
4. 承包方须无条件接受发包方的管理和监督，否则视为违约。
5. 承包方在承包工作中所需的工具、垃圾桶、车辆、劳保品、保险等一切工作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6. 承包方必须按时发放员工工资、福利和缴交劳动保险等，环卫工人工资、福利等待遇必须按本方案和有关工资调整规定按时足额发放到位。
7. 承包方在承包期内要抓好安全生产，如发生安全事故、交通违章和交通意外纠纷，一切责任和经济损失由承包方承担，发包方概不负责。
8. 未经发包方允许，承包方不得将本服务范围道路清扫保洁和垃圾收集的承包转让给第三方，不允许转包或分包管理责任和管理事宜。
9. 承包方必须配备工作人员 173 人以上，确保工作质量。根据工作经验，建议承包方配备工作人员 173 人及以上，确保工作质量。

十四、考评约定

- （一）发包方按照考评办法对承包方的工作质量进行考评，若承包方的工作质量连续 2 个月考核评为不

合格等级的，发包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承包合同。

（二）发包方不定时检查承包方工作情况，如有违规行为需要处罚的立即通知承包方。

（三）根据发包方每月在质量检查中的实际情况记录进行考核评分，考核存在问题的要立即整改，每月月底结算被处罚金额，并从承包费用中扣除，。

（四）考评计分方法

1. 考评总分为 100 分。

2. 当月考核分数达到 90 分以上（含 90 分）为优秀，80-90 分（含 80 分）为良好，70-80 分（含 70 分）为合格，70 分以下不合格。

3. 月考评为优秀等级的全拨当月承包费，良好等级的扣当月承包费的 2%；合格等级的扣当月承包费的 5%；不合格等级的扣当月承包费 10%。

4. 考评扣款不含当月服务质量问题的处罚款。

5. 质量考评标准见附件《平南县城东东湖片区环卫保洁服务质量考评标准》。

（五）服务质量问题处罚办法

1. 承包方做到“双 30”，即垃圾停留时间不超过 30 分钟，每平方米浮尘不超过 30 克。抽检一次不达标扣罚 20 元。

2. 承包方应做到相应道路级别道路指标，无污染物及其它杂物。检查发现不达标每处扣罚 20 元。

3. 承包方作业时，若发现人行道至墙脚边（不含建筑物墙体）硬底化地面上的杂草、沙尘、污泥清理不及时，检查发现每处扣罚 20 元。

4. 承包方如有泥沙倒入路旁绿化带和下水道、道路两旁，发现一处扣 20 元。

5. 承包方保洁道路所产生的垃圾和收集的生活垃圾不能倒放在果皮箱或垃圾桶内，也不能裸露倒放在道路两旁绿化带内，需按要求倾倒入相应的垃圾转运站。如有上述违规情况扣 20 元。

6. 承包方将垃圾扫入下水道或绿化带，下水道口沙井盖的垃圾未及时清理，检查发现每次扣 20 元。

7. 发包方若发现承包方保洁员焚烧垃圾现象，每次扣 20 元。

8. 运输车辆撒漏在路面上的泥沙、碎石、油污等承包方必须在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清理。如不能及时处理，每次扣 20 元。

9. 承包方清扫保洁作业车辆及工具未能摆放整齐，扫把存放位置不恰当，影响市容和人员、车辆交通安全。抽查发现每次扣 20 元。

10. 市民群众投诉及发包方检查告知的存在问题，承包方要在规定的时间内整改彻底，如不及时整改，每次扣 50 元。

11. 承包方清扫保洁员作业时要穿戴环卫工作服，不能穿拖鞋上班，遵守操作规程，在清扫大面积泥沙撒漏时要按规定设置交通安全标志。如有违反，每次扣 20 元。

12. 承包方每日安排果皮箱专职保洁人员清掏、清洗、清理工作，要确保果皮箱内外清洁干净，果皮箱周边清洁干净。发包方若发现承包地段果皮箱清洁率低于 96%，每次扣罚承包方 20 元。

13. 承包方区域范围内公厕需有专人按时保洁，每日上午 6:00 至晚上 10:00 前每两个小时保洁一次，达到如下保洁标准：①公厕内无明显臭味；②公厕内墙面、天花板、门窗和隔离板应无积灰、污迹、蛛网，无乱涂乱画，墙面应光洁。③公厕内地面应光洁，无积水。④蹲位应整洁，大便槽两侧应无粪便污物，槽内无积粪，洁净见底；⑤保洁工具应放置整齐，洗手器具、镜子、灯具无积灰、污物。如不按上述规定要求作业，没有做好保洁记录，抽检保洁质量又不达标的，每次扣 20 元。

14. 承包方保洁人员到达承包地段迟到 10 分钟扣 20 元，在地段早退 15 分钟发包方扣罚承包方每人每次 20 元。

15. 承包方街道门店收垃圾服务达不到要求次数的发包方每次扣罚承包方 20 元。

16. 不尽事宜，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

（六）承包方不能私自收取服务承包范围内服务对象费用，违者发包方有权对承包方处以违法收取所得的 2 倍扣罚。

十五、其他事项约定

（一）因重要会议、检查等重要任务或其他特殊情况，发包方提前通知承包方，承包方要无条件立即投入人力、物力，加班加点，清扫保洁，并把垃圾及时清运。

（二）承包方不服从发包方管理和监督的，每次缴交违约金 100 元以上，在当月承包金中扣减。

（三）发包方每周定时和不定期检查，发现不按照要求、不按标准、不及时清运收集垃圾、保洁不注意安全生产的每次每项缴交违约金 200 元以上，连续三次以上不符合要求的缴交违约金 1000 元，在当月承包金中扣减。

（四）若被县、市、区通报批评一次，承包方缴交违约金 1000-10000 元，在当月承包金中扣减，若在一个季度内，被市通报批评三次以上、自治区通报批评二次以上的，发包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五）承包方无权私自向沿线服务对象收取服务费，如有违反，除缴交非法所得外，并按所收取的三倍作为违约金缴交给发包方。

（六）承包合同经双方签字印章后，签订合同约定可解除合同的除外，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解除合同。违者需缴交违约金人民币伍万元（¥50000 元）给对方。

（七）承包方在签订承包合同时，向发包方交承包风险金人民币拾万元整（¥100000 元）。承包方合同到期后，如承包方无违约行为，发包方不计利息全额退还承包风险金给承包方。

（八）中标方在中标后必须在平南成立分公司，开设专业账户依法依规在平南纳税。

（九）履行承包合同产生争议的，双方先行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贵港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平南县城东湖区东湖片区环卫保洁服务采购（重）（项目编号：GGZC2020-G3-60013-GXJZ）
2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壹拾万元整（¥100000.00）。按招标公告对应规定缴纳。
3	采购预算价：人民币贰仟陆佰叁拾肆万元整（¥26340000.00）
4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书面质疑；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招标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5	投标文件组成：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6 份
6	质保金：无
7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人应于2020年3月9日15时30分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县交通运输局），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8	开标时间及地点：本次招标将于2020年3月9日15时30分在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县交通运输局）开标。
9	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综合评分法
10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依法确认中标人后5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和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发布于 http://www.ccgp.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j.gxgg.gov.cn/ （贵港市政府采购网）、 http://ggggjy.gxgg.gov.cn:9005/ （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1	<p>保证金退还方式：（备注：请在备注栏注明“GGZC2020-G3-60013-GXJZ投标保证金”；请投标人在开标会上将退保材料一份（保证金转账底单复印件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提交到广西建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由广西建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工作人员提交到交易中心统一办理退保手续。</p> <p>非中标人：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由采购代理机构以项目名称统一收集退保材料并提交到交易中心办理退保手续，交易中心收到退保材料后3个工作日内办理退保手续；中标人：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采购项目合同后，由采购代理机构收集退保材料并提交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中心收到退保材料后3个工作日内办理退保手续。</p> <p>注：退付保证金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p>
12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在取得中标通知书后10日内登录“政采云”平台（ www.zcy.gov.cn ）完成供应商注册，并在供应商完成注册工作后2个工作日内上传采购合同。

13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4	付款方式：按月支付。承包费由甲方每月根据考核结果，经核定后于次月15日左右通过银行转账支付给乙方。
15	投标文件有效期： <u>90</u> 天
16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单位。
17	<p>招标代理服务费：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执行，本项目代理服务费为：壹拾壹万零叁佰伍拾元整（¥110350.00）；方式为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采购代理服务费。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之为违约，取消该中标决定并对中标人已提交的全部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p> <p>账户名：广西建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账 号：8001 1065 9400 013</p> <p>开户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行</p>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平南县城东湖区东湖片区环卫保洁服务采购（重）（GGZC2020-G3-60013-GXJZ）项目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招标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 3、“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 4、“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 5、“▲”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四部分）。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1. 多家供应商参加投标，如其中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相互之间存在投资关系且达到控股的，应当按一个供应商认定。评审时，取其中通过资格审查后的报价最低一家为有效供应商；当报价相同时，则以技术标最优一家为有效供应商；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集体决定。

▲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取消中

标人资格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九）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3. 如不按规定质疑的，视为无效质疑，不予受理。属于虚假、恶意质疑，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将驳回质疑，并向有关监督管理部门报告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 公开招标公告；
2.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5.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6. 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书面质疑；否则视为认可有关条款。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

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正本 1 份、副本 6 份组成；（包括资格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各种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否则其无效（含正、副本，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招标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证明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全部提供，缺一不可，否则投标无效。

1. 资格及商务文件

▲（1）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2）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正反面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需要提供）（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5）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

▲（6）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及会计报表，如为新成立的投标单位请按实际月份提供）复印件（必须提供，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7）投标人截标时间前半年（2019 年 7 月至 12 月）的依法缴纳在册正式员工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8）投标人截标时间前半年（2019 年 7 月至 12 月）的依法纳税的缴纳税费凭证复印件或年征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9）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10）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11）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12）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的其他材料（结合投标人自身情况及招标文件其他要求和评分要素自行提供）。

可作为投标人资信评分的资质证明材料（可选）：

（13）投标人的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文件（投标人同类项目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

- (14) 本地化服务能力证明（距采购人最近的服务网点情况表）；
- (15) 自主品牌投标人的信誉、荣誉证书或文件；
- (16) 投标人质量管理和环境认证体系等方面的资质证书或文件；
- (17)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它材料。

▲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2. 技术文件

- (1) 企业情况；（必须提供）
- (2) 提供的切实可行的服务实施方案（必须提供）
- (3) 提供的切实可行的管理规章制度及员工培训计划；（必须提供）
- (4) 提供项目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
- (5) 提供项目迎检和应急预案的承诺；
- (6) 投标人综合实力；
- (7)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 (8)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结合投标人自身情况及招标文件其他要求和评分要素自行提供）。

3. 报价文件

-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 ▲（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采用投标价格为**固定价格，总价包干**，合同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价格变化因素而变动。投标人在报价时应考虑各方面因素、各种风险和自己的承受能力。本项目设有上限价，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招标人设定的上限价作无效标处理。**经评标委员会审核严重不平衡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保证金交纳形式及要求：按照招标公告第八项内容执行，过期不予受理，逾期自误。

2、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将合同送达代理机构处存档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4、保证金不计息。

5、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7）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将资格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及报价文件按顺序装订成一本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6 份。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6、投标报价明细表如有跨页，每页必须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七）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文件的正副本全部密封在一个投标文件袋（盒、箱），封口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袋（盒、箱）的封面上应注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如有）：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3、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拒收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1、招标文件未按照规定装订或密封的，或开标会上检查资料不完善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在符合性审查和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3）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4）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项目信息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投标有效期、交付使用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8）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服务实施方案或其方案不切实可行的；

（2）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 20 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 2 处以上的均作

无效处理。

(4) 每项服务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发生负偏离超过 1 项及以上的；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 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招标人将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在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县交通运输局）开标，参加开标会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以下证件：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必须持证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出席须携带法人代表身份证原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报名回执、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被授权人出席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报名回执、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准时出席。如不按上述规定提交开标会检查的证件资料，投标文件将被拒收。由此带来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二）开标程序：

- 1、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 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 5、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代表和监标人员一同检验参加开标会的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资格证件。参加开标会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的开标资料证件。
- 6、投标人代表或者招标单位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 7、按各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或随机顺序打开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外包装，清点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数量；
- 8、唱标；
- 9、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采购人代表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 10、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及采购人代表共 7 人组成。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 形式审查

采购人代表和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 实质审查与比较

(1)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3) 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标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5)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性价比、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标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评标结果

（一）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二）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平南县人民政府网站发布中标公告，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

（三）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五）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六）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供应商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七、签订合同

（一）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二）签订合同

（1）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采购使用单位签订合同。

（2）如中标供应商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供应商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中标供应商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3）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招标采购使用单位与中标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八、其他内容

询问、质疑和投诉

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必要的证明材料，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

复和处理。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一、评标原则

（一）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聘请的专家、采购单位代表共七人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项目实施方案、管理规章制度及员工培训计划、服务承诺、迎检和应急预案的承诺、投标人综合实力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四）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 87 号令）第六十条的规定，为防止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30 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投标产品提供企业认定为监狱企业的，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投标产品提供企业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六）未享受优惠政策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即为评标价。

二、评定方法：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满分 10 分

供应商最低投标报价(金额)

某供应商价格得分 = ----- ×10 分

供应商投标报价(金额)

（1）以进入评标的最低评标报价为 10 分。

（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投标单位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响应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证明材料为准），并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对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6%）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投标产品提供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注：投标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投标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项目实施方案分.....47分

（1）清扫保洁、垃圾清运整体服务方案分（满分30分）

由评委在打分前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清扫保洁、垃圾清运整体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可行性、针对性等方面进行比较，集体讨论各投标人所属档次，然后评委在各档次内打分。

清扫保洁、垃圾清运整体服务方案里包含 1、进场移交期间工作方案； 2、交接过渡期的服务承诺； 3、项目工作计划、设备、经费保障和岗位设置； 4、工作人员管理办法； 5、作业方案（①人工清扫保洁方案，②机扫、路面冲洗洒水作业方案，③果皮箱、垃圾桶清洁方案）； 6、岗前、岗位、安全、职业道德、行为规范等培训方案； 7、安全生产、风险防控的工作方案； 8、监督考核措施； 9、稳定员工队伍、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方案； 10、服务标准及质量保证承诺书。

一档（0~10分）：没有对实施现场进行实地考察，服务方案比较简单，基本合理、可行，针对性一般，不符合项目相应区域实际情况；

二档（10.1~20分）：对实施现场进行了实地考察，服务方案比较详细，比较合理、完整，比较有针对性，比较符合项目相应区域实际情况；

三档（20.1~30分）：对实施现场进行了实地考察，服务方案详细、合理、完整、可行，针对性强，工作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相应区域实际情

（2）拟投入人员、劳动安排、时间安排实施方案分（满分12分）

由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根据各投标人拟投入人员、劳动安排、时间安排实施方案确定投标人所属档次，然后评委在各档次内独立打分。

一档（0~4分）：投标人项目拟投入的人员配备基本能根据区域实际情况考虑，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最低人员标准，人员劳动安排一般，劳动时间对应一般，整体配备方案一般。

二档（4.1~8分）：投标人项目拟投入的人员配备能较好的根据区域实际情况考虑，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最低人员标准，人员劳动安排较合理，劳动时间对应较明确，整体配备方案较合理。

三档（8.1~12分）：投标人项目拟投入的人员配备能很好的根据区域实际情况考虑，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最低人员标准，人员劳动安排合理，劳动时间对应明确，整体配备方案非常合理明确。

（3）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满分5分）

①投标人承诺中标后拟投入的车辆设备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的得2分；

②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在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台道路清扫车或洒水车加1分。（本项最多得3分，提供拟投入人员和设备承诺函并在“项目费用支出清单列表”中应包含全部拟投入的车辆设备的购置和使用成本及人员（司机），否则本项不得分。）

注：如在提供服务起一个月内无法提供以上所承诺投入的车辆设备，视为虚假应标，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所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3、管理规章制度及员工培训计划分（满分 10 分）

一档（0~3 分），有管理规章制度及员工培训计划方案，但内容简单；

二档（3.1~7 分），管理规章制度及员工培训计划方案各项目内容齐全，内容一般，操作性一般。

三档（7.1~10 分），管理规章制度及员工培训计划方案各项目内容齐全，陈述较详细，培训方案内容具体明确，操作性强且科学合理，有针对性。

由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根据各投标人的管理规章制度及员工培训计划方案确定各投标人所属档次，然后评委在各档次内独立打分。

4、服务承诺分……………6 分

由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根据各投标人的工人工资福利保证承诺方案确定投标人所属档次，然后评委在各档次内独立打分。

一档（0~2 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供的工人工资福利保证承诺方案进行综合比较，服务承诺的措施不完善，可操作性较差。

二档（2.1~4 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供的工人工资福利保证承诺方案进行综合比较，服务承诺的措施较完善，可操作性较强。

三档（4.1~6 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供的工人工资福利保证承诺方案进行综合比较，服务承诺的措施很完善，可操作性强。

5、迎检和应急预案的承诺（满分 12 分）

由评委在打分前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迎检和应急预案的人员及设备调配能力、组织机构设置、处置预案、方案处理流程等方面进行比较，集体讨论各投标人所属档次，然后评委在各档次内独立打分。（制定的迎检和应急预案承诺应包含以下 3 项内容：1、承诺迎检和应急备用车辆和人员；2、建立了迎检和应急组织机构和行动方案；3、在预算中实质性保障迎检和应急费用。）

一档（0~4 分）：没有对实施现场进行实地考察，迎检和应急预案简单、不具体、可操作性一般，服务承诺要求响应程度差；

二档（4.1~8 分）：有对实施现场进行实地考察，迎检和应急预案比较详细、可行、可操作性较好，服务承诺要求响应程度良好；

三档（8.1~12 分）：有对实施现场进行实地考察，迎检和应急预案详细、可行、科学合理、可操作性高，服务承诺要求响应程度优秀。

6、投标人综合实力分……………15 分

（1）企业管理体系认证（满分 3 分）：投标人获得 IS0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获得 IS0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获得 GB/T28001 或 IS0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

（2）企业自有设备（清扫或清运）配备情况（满分 5 分）：投标人自有的多功能洗扫车、道路清扫车、道路洒水车、高压冲洗车、垃圾清运车每辆得 1 分。（满分最多得 5 分，提供车辆行驶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车辆所有权必须是属于投标人，否则不得分。）

（3）2016 年以来承接过与环卫相关的工作业绩（每个得 1 分，满分 5 分，附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未提供的不予计分）。

（4）企业荣誉（满分 2 分）：

投标人获得过权威机构出具的“AAA 信用企业”且在有效期内的得 1 分，以证书复印件为准（原件备查），满分 2 分。

总分=1+2+3+4+5+6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投标文件在技术和服务均能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得分相同时，以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由采购单位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协议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开展采购活动。

注：如采购文件存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当事人行为规则》下列的情形，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招标代理机构不得在采购文件中列入限制、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条款；不得为迎合采购人列入单一品牌的规格技术标准及其他有违公平竞争的条款；不得以不合理的注册资本金、销售业绩及资格条件等条款对潜在供应商实行歧视或差别待遇。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签订内容为准，但不得偏离实质性内容）

合同编号：

招标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平南县城东片区环境卫生管理站

供货商（乙方）：

签订地点 贵港市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就有关货物采购事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服务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计金额（元）
1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备注：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人工费用、专用工具、技术培训及与本项目相关的全部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必须达到招标文件和承诺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的有关技术资料。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计划或资料提供给除履行本合同以外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 1、服务时间：；地点：由甲方指定。
-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 3、乙方应将所提供服务的清单、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
- 4、甲方对服务质量有异议的，在服务期满前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

面异议后 7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五条 付款方式：按月支付。承包费由甲方每月根据考核结果，经核定后于次月 15 日左右通过银行转账支付给乙方。

第六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七条 质量及售后服务

合同期内，乙方应对服务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服务不符合标准的，甲方可不予接收或者甲方同意先行使用但对服务提出异议的，乙方应在约定交付的时间内更换符合标准的服务，乙方未能在约定交付的时间内更换符合标准的服务的，甲方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违约合同总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其它违约行为由违约方按违约合同总额 5%支付违约金，造成损失的由违约方赔偿经济损失。

第九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电话或书面通知对方。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一致的可以签订补充协议；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的代表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后生效。被委托人必

须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和加盖法人印章的授权委托书。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所依据的文件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3、投标承诺书；4、中标（成交）通知书。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甲、乙双方各一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年 月 日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及投标文件外封面格式

1.1 所有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名称：资格/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地址：

开 标 时 启 封

年 月 日

1.2 投标文件外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名称：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投标人地址：

开 标 时 启 封

年 月 日

目录

1. 资格及商务文件

▲（1）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2）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正反面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需要提供）（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5）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

▲（6）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2018年度财务报告及会计报表，如为新成立的投标单位请按实际月份提供）复印件（必须提供，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7）投标人截标时间前半年（2019年7月至12月）的依法缴纳在册正式员工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8）投标人截标时间前半年（2019年7月至12月）的依法纳税的缴纳税费凭证复印件或年征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9）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10）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11）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12）“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cr/list)网页截图

（13）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的其他材料（结合投标人自身情况及招标文件其他要求和评分要素自行提供）。

可作为投标人资信评分的资质证明材料（可选）：

（14）投标人的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文件（投标人同类项目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

（15）本地化服务能力证明（距采购人最近的服务网点情况表）；

（16）自主品牌投标人的信誉、荣誉证书或文件；

（17）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和环境认证体系等方面的资质证书或文件；

（18）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它材料。

▲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2. 技术文件

（1）企业情况；

▲（2）拟投入的人员组织技术力量；（必须提供）

▲（3）提供的切实可行的服务实施方案；（必须提供）

▲（4）提供项目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

（5）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6）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结合投标人自身情况及招标文件其他要求和评分要素自行提供）。

3. 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服务名称为：；若我方中标，可随时提供该类型服务。

4.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类型服务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5. 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6.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 名：性 别：

年 龄：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年月日

商务响应表（格式）；（必须提供）

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服务期限				
付款方式				
服务内容				

说明：应对照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已对公开招标采购文件的服务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服务条文的响应（填写“是”或“否”）和偏离（逐条说明偏离情况，没有请填“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报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格式）；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广西建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贵公司组织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我公司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规定的供应商条件，我公司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本地化服务能力证明（距采购人最近的服务网点情况表）；

服务网点名称			
地址			
注册资本金		其中：投标人出资比例	
员工总人数		其中：技术人员数	
经营期限			
售后服务协议			
售后服务内容			
工作业绩			
服务承诺			
业务咨询电话		传 真	
负责人		联系电话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各一份、副本 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 天。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

职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年月日

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如有）：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计金额（元）
1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备注：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总报价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工具购买费、税费及其他一切与本项目有关的费用总和。

3、此表请另外单独封装一份于信封密封放入投标文件袋，信封封面请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开标时启封”字样。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